**關懷員協助待關懷人員作業流程**

1. 因公涉訟
2. 因公傷殘
3. 工作適應不良、工作效能衰退
4. 情緒失衡、行為異常
5. 其他需要協助情形

附件3

需關懷同仁

是

有效

無效

結案

繼續關懷與追蹤，將處理情形作成紀錄，以密件保存

調整工作、採取適當管理措施或安排訓練

通報直屬主管等重要關係人，並由相關單位加強關懷協助

諮商輔導成效

安排員工協助方案資源或轉介醫療機構進行心理諮商輔導

依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必要之協助

否

是否為個人生(心)理因素造成

1. 請直屬主管將其工作表現及輔導情形記載於紀錄表
2. 安排心理諮商相關專業人員協談

是

否

是否影響工作能力或工作效能

持續關懷追蹤其改善情形

通知人事單位，並由人事單位依EAP方案適時轉介